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校聞 來源 民生報日期 89.5.14

版面：四版

大專籃球聯賽第一級賽

輔大台體取消資格

大專體總做出史上最嚴厲處分 北體男籃提前封王

【記者李炎權／報導】大專體總技術、審判委員會議，昨天針對前晚大專籃球聯賽第一級男生組輔大、台體打群架事件，做出大專籃史上最嚴厲懲處，決議把輔大、台體本季與賽資格取消，兩隊本季成績、名次都不計，原定昨、今天舉行的男生季軍賽、冠軍賽喊停，晉級冠軍戰的台北體院，意外地兵不血刃封王，寫下國內籃史第一遭，北體五連霸，跨季連勝場次停留在 38 場。

原準備打季軍賽的台灣師

大，也不戰即躍居亞軍，是大專聯賽開辦以來該校最佳戰績，台灣藝院、文化分別升至第三、四名，5-10 名依序變為大葉、北科大、東南、政大、台大、靜宜，每隊各晉兩級，第 11、12 名從缺不補。

會中還決議輔大、台體的比賽獎金、出場費用一併取消，兩校原列入明星球員候選名單的 10 名球員，全部除名；第一級前四名獎金各為 18、15、13、12 萬元，兩校損失不貲。

由於群架發生時，兩校除領

隊、教練外，合計 30 名有無登錄球員幾乎全數離開球員席，衝進場中助陣，激烈互毆後場面失控，起碼七人掛彩，鼻樑被打斷、樑柱移位的台體球員柯斐馨，因傷勢嚴重，轉台安、長庚醫院診治後，情況獲控制。

大專體總並將在近日再召開「管理委員會議」，研商後續的球隊、球員懲處問題，不排除予以兩校集體，或滋事主角球員下季禁賽處分。

列席會議的兩校教練也表

示，群架嚴重影響校譽、破壞形象，校方也可能根據情節，給予球員必要的處分。

昨天會議先由與會委員借調負責轉播的東森育樂台錄影帶，前後六度快、慢觀看查證，了解群架過程、始末，再聽取該役臨場委員程偉、執法裁判郭正煜報告，及兩隊教練劉俊業、麥財振的申訴解說，討論後根據以下規則做成決議。

一、國際籃球規則第 54 條第二款「鬥毆發生時，替補球員或有關人員若離開球員席，應取消資格」；經查輔大、台體球員全部離開球員席。

二、國際籃球規則第 34 條「比賽中球員在場人數少於兩人，應判定失敗」；經查當時雙方球員席已無人。

三、國際籃球規則第 33 條「球隊行為妨礙比賽正常進行，判定球隊棄權」，兩校都符合。

四、大專籃賽競規則第 20 條附則第 10 款「被取消資格球隊，成績、名次不計」。